

证券代码：837622

证券简称：盛世传媒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2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王朝晖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严锦山因个人原因已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及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董事会提名杨乾坤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杨乾坤的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杨乾坤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董事任职资格。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修订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1）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

原章程为：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长、副董事长由董事会过半数选举产生。

现修改为：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董事会过半数选举产生。

（2）公司章程第一百〇四条

原章程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

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现修改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会议决议》。

(二) 修订前《公司章程》。

(三)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